

证券代码：832162

证券简称：超思维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9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 审议通过《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5. 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6 年出现亏损，不进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6. 审议通过《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张家斌、张家武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申请回避。

7. 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8. 审议通过《2017 年度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9. 审议通过《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